

证券代码：873890

证券简称：靓时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江苏靓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强、安全性高、中低风险投资产品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即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为有效防范风险，公司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使用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和发展。通过适度的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靓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靓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